证券代码:002148 证券简称:北纬科技 编号:2018-038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乐民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傅乐民	是	10,824,000	2016年9月19日	2018年7月31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5%

备注:股份质押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9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编号:2016-027)。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傅乐民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19,613,5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8%;本次解除质押后,其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4,816,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0.75%,占公司总股本的4.37%。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148 证券简称:北纬科技 编号:2018-039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8年8月1日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730,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最高成交价为5.6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6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4,118,457.8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18-038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8年8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参与表决。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补选独立董事盛伟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公司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孙素明、盛伟立,董事艾小明组成;由孙素明任主任,为会议召集人。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补选董事吴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公司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周学民、蔡志刚,董事吴侃组成。周学民先生任主任,为会议召集人。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裁提名,同意聘任韦刚、鲁涛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韦刚简历:男,汉,1971年2月出生,江苏扬州人。1992年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精密仪器及制造本科专业,1995年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精密仪器及制造专业,工学硕士。

1995-2004年在荣事达美泰克合资公司工作,历任工艺处处长、研究所所长、中央研究院副院长;2004-2005年任英科特(宁波)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2006年任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7-2009年任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2009年2月起,历任本公司项目办主任、战略发展总监、人力资源总监,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制造中心负责人。

鲁涛简历:男,汉,1977年4月出生,安徽和县人。研究生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拥有美国UMT(University of Management and Technology) MBA(项目管理方向)学位。

1998-2005年就职于美的集团空调事业部,2005-2006年任美的集团冰箱事业部人力资源经理;2006-2007年任南京英博金陵啤酒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2007-2010年任捷敏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中国区人力资源负责人;2010-2011年任圣戈班管道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基地人力资源负责人;2011-2018年任高露洁三笑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8年任百事食品中国有限公司大中国区供应链人力资源总监。2018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人力资源负责人。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18-039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智、杨宇澄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张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杨宇澄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首席技术官(CTO)职务。辞职后,张智、杨宇澄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智、杨宇澄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正常运行。

公司及董事会对张智、杨宇澄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7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及2017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17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扩大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5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7-006),《关于扩大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范围的公告》(2017-021)。

一、购买理财实施情况

2017年11月至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及有关进展公告详见公司持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购买已到期理财产品及其赎回情况

本期无购买已到期理财产品。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资金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万元)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金樽676期(70天)收益凭证	固定收益保本型	2018/8/1	2018/10/9	4.1%	1,500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资金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万元)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保本型固定收益	2018/1/16	2018/10/16	5.03%	10,000
2	中信银行江阴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2018/2/13	-	1.9035%	4,000
3	中信银行江阴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9908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8/4/28	2018/8/14	4.4%-4.9%	5,000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8/7/25	2018/10/25	4.5%	2,000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智能定期理财16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18/7/26	2018/10/21	4.1%	3,000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保证收益型	2018/7/26	2018/8/30	3.75%	3,000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共赢利率结构21074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8/7/27	2018/8/29	3.9%	1,500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与该金融机构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好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确保资金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会影响公司经营计划正常实施。

3、使用适度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金额合计30,000万元(含本次),符合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50,000万元)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日

股票代码:600381 股票简称:青海春天 公告编号:2018-033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及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于2015年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七名股份发行对象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肖融、新疆泰达新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广西泰达新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原名)、卢义萍、新疆益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上海盛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中登投资管理事务所的相关业绩承诺,以及上述七名股份发行对象与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我公司原名)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因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利用有限公司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未达到相关承诺数,我公司根据《补偿协议》的约定,以1元的价格回购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肖融、新疆泰达新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卢义萍、新疆益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上海盛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中登投资管理事务所七位股东持有公司的43,110,670股A股股份,占我公司股份总数的6.8348%。

我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2018-009号、021号公告),我公司也于2018年5月19日发布了《青海春天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通知债权人公告》(详见公司2018-024号公告),将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情况通知债权人。

二、回购实施情况

我公司本次以1元的价格回购补偿股份数量合计应为43,110,670股。由于上海盛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我公司4,903,514股股份仍然被司法冻结,暂时无法办理其本次431,955股的回购注销工作(该公司2015至2017年度合计应回购注销股份总数为1,014,525股)。为保障我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我公司先行办理另外六名股东合计共42,678,715股的回购注销工作,占我公司股份总数的6.7663%。上海盛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3日向我公司出具了其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说明,并承诺:待相关案件审结、股份解除冻结后,将立即实施股份补偿。在此期间,我公司也将大力督促上海盛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尽快解除其股份的司法冻结、配合我公司完成有关的股份回购注销工作。

2018年8月1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共42,678,715股回购股份的过户,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肖融、广西泰达新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卢义萍、新疆益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上海中登投资管理事务所等六位股东持有公司的42,678,715股股份已经过户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议案之日起(即2018年4月13日)至发布本公告前一日(即2018年7月31日),未发生卖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18年8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并及时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报告

股份类别	回购前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总数	回购注销完成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18,843,298	66.40	42,678,715	376,164,583	63.9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1,910,683	33.60	-	211,910,683	36.03
股份总数	630,753,981	100	42,678,715	588,075,266	100

特此公告。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18-058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26日、2018年5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4月27日及5月1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人民币)	投资期限		理财参考年化净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万	2018年7月31日	2018年8月27日	3.9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万	2018年7月31日	2018年9月27日	4.00%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本次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三、近十二个月(含本次)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表附后)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一日

序号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人民币)	投资期限		理财参考年化净收益率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开放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万	2017年8月9日	周一至周五9:30-15:15赎回	2.00%	已赎回
2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随心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	2017年9月7日	2017年10月12日	3.10%	已赎回
3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万	2017年9月7日	2017年12月18日	3.5%	已赎回
4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随心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	2017年10月13日	2017年11月13日	3.10%	已赎回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万	2017年10月24日	2017年12月24日	4.00%	已赎回
6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	2017年11月17日	2018年1月17日	3.70%	已赎回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开放式	2000万	2017年12月14日	2018年3月14日	4.80%	已赎回
8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工赢理财共赢3号	保本浮动收益类	8500万	2017年12月22日	2018年1月31日	4.10%	已赎回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800万	2017年12月22日	2018年2月22日	5.00%	已赎回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700万	2017年12月22日	2018年2月22日	5.00%	已赎回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6000万	2017年12月27日	2018年2月27日	5.00%	已赎回
12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随心E”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万	2018年1月18日	2018年2月28日	3.10%	已赎回
13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随心E”	保本浮动收益类	8500万	2018年2月6日	2018年3月5日	3.10%	已赎回
14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工行理财共赢3号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万	2018年3月5日	2018年4月10日	3.80%	已赎回
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金2号(开放式)	保本浮动收益类	500万	2018年3月7日	随买随赎	3.00%	已赎回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2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万	2018年3月8日	2018年5月8日	4.70%	已赎回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1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万	2018年3月8日	2018年4月8日	4.60%	已赎回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1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类	700万	2018年3月8日	2018年4月8日	4.60%	已赎回
19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工行理财共赢3号	保本浮动收益类	8500万	2018年3月8日	2018年4月10日	3.80%	已赎回
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万	2018年3月19日	2018年5月19日	4.80%	已赎回
2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先2号”	保本浮动收益类	1000万	2018年4月9日	随买随赎	3.00%	于4月24日赎回300万
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万	2018年4月10日	2018年5月10日	4.20%	已赎回
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700	2018年4月10日	2018年5月10日	4.20%	已赎回
24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工银理财“随心E”	保本浮动收益类	5000万	2018年4月11日	2018年5月28日	3.80%	已赎回
25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工银理财“随心E”	保本浮动收益类	5050万	2018年4月11日	2018年5月11日	3.80%	已赎回
2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万	2018年5月10日	2018年6月11日	4.10%	已赎回
2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700万	2018年5月14日	2018年6月15日	4.10%	已赎回
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万	2018年5月14日	2018年6月15日	4.10%	已赎回
29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工银理财“随心E”	保本浮动收益类	5500万	2018年5月14日	2018年8月20日	3.70%	履行中
3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2100万	2018年5月24日	2018年6月25日	4.10%	已赎回
31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城北支行	工银理财“随心E”	保本浮动收益类	5000万	2018年5月29日	2018年9月3日	3.70%	履行中
3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万	2018年6月14日	2018年7月16日	4.30%	已赎回
3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700万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7月23日	4.30%	已赎回
3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万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7月23日	4.30%	已赎回
3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2100万	2018年6月27日	2018年7月30日	4.50%	已赎回
3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万	2018年7月26日	随买随赎	2.90%	履行中
3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100万	2018年7月27日	2018年8月27日	3.90%	履行中
3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万	2018年7月27日	2018年9月27日	4.00%	履行中
3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金2号(开放式)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万	2018年7月27日	随买随赎	2.90%	履行中
4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万	2018年7月31日	2018年8月27日	3.90%	履行中
4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万	2018年7月31日	2018年9月27日	4.00%	履行中

股票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睿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5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582号),在仔细阅读问询函的全部内容后,公司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自查,并就问询函中的问题回复如下:

2018年2月1日,你公司以筹划资产收购为由申请股票停牌,拟购买标的资产属于光电行业。2月22日,你公司与交易对方PT.WIJAYA KARYA REALTY(以下简称“WIKA REALTY”)签订《股权收购框架协议》并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告披露公司拟投资WIKA REALTY并取得其15%的股权,同时购买WIKA REALTY的全资子公司PT.WIJAYA KARYA INDUSTRI ENERGI(以下简称“WIKA ENERGI”)70%的股权,由双方共同合作开发印尼当地的清洁能源项目。4月28日,你公司披露《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鉴于公司股票已停牌近三个月,为保证公司股票的流通性,公司股票将于5月2日开市起复牌并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8年7月25日,你公司披露《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因标的公司在海外市场的IPO进程存在不确定性且其IPO事宜在短期内无法配合公司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影响了本次交易方案的确定及本次交易进程的推进,公司决定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我部对上述事项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认真自查并做出书面说明:

问题1、你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决策过程,包括提议人、协商时间、协商参与人、协商内容等。

回复:

2018年2月1日,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申请停牌,停牌期间,经公司与相关方的商讨和论证,认为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申请自2018年2月22日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在此期间,公司聘请了中介机构对交易方案进行审慎的研究和讨论,并对标的公司开展了现场尽职调查。2018年4月27日,公司基于尽职调查取得的标的公司部分资料,以及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程的判断,为保证公司股票的流通性,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申请股票复牌,并决定于公司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8年7月5日,标的公司WIKA REALTY向公司告知其IPO事项延迟,董事会秘书基于标的公司IPO事宜的不确定性以及与交易对方沟通的进展情况,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难以在短时间推进完成,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遂向公司董事长提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鉴于标的公司WIKA REALTY的IPO进程存在不确定性,且因IPO事宜在短期内无法配合公司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影响了本次交易方案的确定及本次交易进程的推进。2018年7月11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暨拟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2018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也就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也于上述议案审议通过后及时向交易对方送达了终止交易的告知函。

问题2、你公司及你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在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筹划、推进期间开展工作的情况。

回复:

公司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后与中介机构就交易方案进行了细致的讨论和研究,公司在相关中介机构的建议下调整了收购方案,公司确定了初步的交易方案后,中介机构到达标的公司所在地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各中介机构在重大资产重组筹划、推进期间开展的工作情况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筹划阶段(2018年2月22日至2018年3月31日)

1、初步查阅标的公司资料了解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2、就公司拟定的交易方案查找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案例论证其可行性;

3、参加中介机构协调会讨论交易方案的可行性、调整交易方案以及就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事宜。

(二)重大资产重组推进期间(2018年4月1日至重大资产重组公告终止日)

1、2018年4月1日至4月14日至标的公司现场进行走访并开展进尽职调查,主要工作包括与WIKA REALTY公司代表团队、WIKA ENERGI公司代表团队、标的公司财务顾问以及承销商进行访谈;现场走访标的公司WIKA REALTY以及WIKA ENERGI;获取标的公司WIKA REALTY以及WIKA ENERGI的主营业务信息、财务数据以及管理层信息;

2、搜集整理并查阅标的公司提供的资料;

3、与交易对方谈判沟通交易方案及交易对价;

4、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提供建议和解决方案。

问题3、请对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披露及所履行的审议程序进行全面自查,详细说明你公司的信息披露与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是否充分披露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

回复:

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审议及信息披露事宜进行了详细的自查,自查情况如下:

1、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启动、筹划、推进以及终止的过程中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2、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以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并提示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不确定性风险。根据交易的进展情况,就继续停牌事项及时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并在相关公告中对交易标的情况及交易进展情况进行了详细披露,同时提示了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在公司认为短期内无法完成交易后,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及时申请复牌,并在公告醒目处提示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复牌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根据交易进展情况每10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并提示交易风险。在公司认为交易进程无法预计后,决定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并发布提示性公告,并将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在审议后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为保证与投资者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项的充分沟通,公司在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3个交易日内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事项在信息披露范围内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

3、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1)停牌期间

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睿康股份,股票代码:002692)于2018年2月1日停牌,公司已于2018年2月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2018年2月7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停牌期间,经公司与相关方的商讨和论证,认为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22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22日、2018年2月28日、2018年3月5日、2018年3月7日、2018年3月14日、2018年3月21日、2018年3月28日、2018年4月4日、2018年4月13日和2018年4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2)复牌期间

2018年4月27日,公司基于尽职调查取得的标的公司部分资料,以及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程的判断,为保证公司股票的流通性,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复牌,并决定于公司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28日、2018年5月15日、2018年5月29日、2018年6月12日、2018年6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

(3)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期间

鉴于标的公司WIKA REALTY的IPO进程存在不确定性,且因IPO事宜在短期内无法配合公司开展全面尽调,影响了本次交易方案的确定及本次交易进程的推进,公司决定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并于2018年7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暨拟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

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

综上所述,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已在相关公告中披露了本次交易的不确定性并提示了相关风险,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问题4、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后续安排和拟采取的违约处理措施(如有),以及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决策和推进本次交易过程中是否勤勉尽责。

回复:

1、公司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后续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将继续集中精力做好企业经营,加大研发力度,力求实现产品的转型升级,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水平,从根本上改善公司经营质量,维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利益。

2、拟采取的违约处理措施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的《FRAMEWORK AGREEMENT OF PURCHASING EQUITY》(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中的约定,如双方未能就交易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终止本次交易并无需承担任何赔偿责任。据此,公司在双方无法就交易达成一致的情况下有权提出终止交易,公司已将终止交易的告知函及时送达了交易对方,交易对方并未就本次交易终止事项提出异议,因此本次交易的